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公告编号：2024—44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源科技”）的通知，获悉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京源科技	是	28,000,000	21.60%	4.50%	2021年12月15日	2024年11月28日	湖北京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28,000,000	—	4.50%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京源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京山轻机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机控股”）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京源科技	129,636,484	20.81%	58,068,600	30,068,600	23.19%	4.83%	0	0	0	0
轻机控股	9,982,900	1.60%	0	0	—	—	0	0	0	0
合计	139,619,384	22.42%	58,068,600	30,068,600	21.54%	4.83%	0	0	0	0

三、其他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京源科技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目前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京源科技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赎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进行应对。

2、京源科技本次解除质押公司股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

利影响，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3、京源科技本次解除质押股份，不涉及为可交换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为可交换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担保的股份。

4、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